



發生日期：109 年 4 月 10 日

發生地點：新左營至楠梓站間

事故事件：鐵路行車規則第 122-1 條第二款正線出軌事故

發生經過：109 年 4 月 10 日臺鐵第 3198 次車區間車 13:12 行駛新左營~楠梓站間西線屏山巷平交道 K393+780 時，一輛由東向西載運水泥原料之聯結貨車通過屏山巷平交道時，平交道警報機同時響起閃爍，聯結貨車快通過平交道時因故停留無法移動，列車因處彎道視距不足，操作煞車時同時間撞擊聯結貨車後方車斗，導致列車第 8、7、6 車出軌，計 6 人受傷(含司機員、保全人員各 1 名)。

應行改進事項：

- 一、臺鐵局應檢討本平交道之速限，並全面檢視其他同樣受線形及平交道設置地點限制之高風險路，設置障礙物自動偵測裝置並與列車安全防護連動，以提升平交道安全。
- 二、請臺鐵局會同相關單位（公路機關、東南水泥公司等），檢討平交道之幾何設計（包括長度、寬度及坡度等）及兩側道路幾何線形，並依該路段交通流量特性調查（包括進出平交道之聯結車長度）檢討，研提改善措施儘速辦理。